

歐巴馬旋風之商標影響力



美國總統歐巴馬在選舉前後已對於產品市場，造成一股莫大的熱潮，商人們都想藉由這股熱潮來獲得利益。可以從口號「Yes We Can」、
「Change」的利用及一系列歐巴馬肖像相關產品充斥於產品貨架上得以瞭解。然而，這樣的現象，美國白宮律師正著手處理保護總統的發言權及肖像權，且在不損民眾熱情之下制定規範以進行管理。

在美國總統大選期間，已有數家美國企業向美國專利商標局 (United States Patent and Trademark Office, USPTO) 提出新商標申請。1月份即有73件混合歐巴馬名字為商標之申請案，其中包括填充玩具「Barack Obama」、「ObamaLlama」、棒棒糖「Obama」、「Obama vodka」、啤酒「Obamanator」、服飾「Obamanation」、鞋子「Obamaniac」以及「Broccoli Obama」於冷凍蔬菜，冰淇淋公司Ben Jerry's ice提出「Yes Pecan」，甚至有出版業者提出「Obamaland」之商標申請。在歐洲也是如此，Benelux Office for Intellectual Property (BOIP) 也有二件申請案，「Obama」雜誌、音樂及「Obama」花卉種籽。目前已經有些商標申請案被USPTO駁回，如「Obama vs Osama」。

Rise & Ries之董事長Al Ries表示：「現在這股歐巴馬風潮是可以理解的，但並不會持續到永遠」。然而，美國白宮律師依舊可能會針對各個情況作判斷以最好的方式保護總統的權利，並且尊重人民使用的權力，必竟歐巴馬是大多數人的驕傲。

相關連結

[PEACE PALACE LIBRARY](#)

[Bloomberg.com](#)

吳依屏 編譯整理

上稿時間：2009年03月31日

資料來源：

PEACE PALACE LIBRARY，2009年01月20日，<http://peacepalacelibrary-weekly.blogspot.com/2009/01/obama-effect-on-trademarks.html>，最後瀏覽日：2009年01月27日

Bloomberg.com，2009年01月30日，<http://www.bloomberg.com/apps/news?pid=newsarchive&sid=aY4JojiQV4c>，最後瀏覽日：2009年01月30日

 推薦文章